附件1：

**北京交通大学团支部等级评估考核指标**

北京交通大学团支部等级评估考核指标共分为三大部分：团支部基础工作、团支部特色工作、加分项与减分项。其中团支部基础工作满分100分，包含团支部思想建设（A）、组织建设（B）、学风建设（C）、校园文化建设（D）；团支部特色工作（E）满分25分，由团支部最多选取两项特色活动自行申报；加分项（F）与减分项（G）在前面两大部分的总得分基础上进行加分和减分。

**考核指标成绩（S）=（A+B+C+D）×25%+E+（F-G）**

一、思想建设（A，满分100分，权重25%）

**1．团课（30分）**

团课应每学期至少进行两次，通过团课对团员进行系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党团的基本知识教育，提高团员意识，提高团员的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素质。每次团课出席率达到70%及以上视作有效，计2分，出席率达到90%及以上加1分，及时更新网络媒体宣传平台并上传会场照片加2分（进行团课后2天内有效）。本项团支部举证材料包括：会议记录，会场照片，网络媒体宣传平台发布活动内容截图。举证材料缺一不可，缺少一项，不得计分。

团支部每一人次参加学校团校（精英训练营、新生团支部书记培训班等）并顺利结业，加2分，若取得校级团校优秀学员再加1分；团支部每一人次参加学院团校并顺利结业加1分，若取得院级团校优秀学员再加0.5分。团支部自行举证，提供结业证书及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。

本部分最高分30分，由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地点 | 主题 | 参加人数/总人数 | 活动宣传媒介 |
|  |  |  |  |  |  |

附具体人员名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学号 | 团校名称 | 团校级别 | 是否优秀学员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2．推优入党（30分）**

（1）团支部申请入党人数累计达到80%及以上计8分，60%—79%计6分，40%—59%计4分，20%—39%计2分，不足20%计0分。

（2）团支部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人数1人计1分，可累计，最高不超过6分；确定为发展对象或发展成为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本项不计分。

（3）团支部确定为发展对象的人数1人计2分，可累计，最高不超过10分；发展成为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本项不计分。

（4）团支部确定为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的人数1人计3分，可累计，最高不超过6分。

本部分最高分30分，由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入党人数 | 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| 发展对象人数 | 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人数 |
|  |  |  |  |

附具体人员名单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学号 | 类别 |
|  |  |  |  |

注：“类别”填写申请入党、入党积极分子、发展对象、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。

**3．网上网下宣传阵地（20分）**

团支部建有网络、平面媒体宣传阵地并能及时更新、发布各种学校发展建设、学生活动信息及其他有利于团员健康成长成才的信息。建立一个宣传阵地计1分，最高计4分；宣传阵地上每发布一条活动新闻计0.5分，最高计16分，同一新闻发布在不同平台不累计加分。团支部自行举证，提供新闻截图等证明材料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宣传阵地名称/地址 | 类型 | 新闻标题 | 学院团委宣传部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

注：“类型”填写网络媒体、平面媒体。

**4．团员思想动态（10分）**

密切联系青年，通过多种途径、多种方式了解团支部团员青年思想动态，解决学习生活中各种问题，每进行一次并报送相关动态至学院团委宣传部计1分，每月累计不超过3分。本项最高10分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主题 | 处理方案 | 学院团委宣传部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

**5．信息上报及团属刊物投稿（10分）**

团支部报送相关信息或向团属刊物投稿，每篇计1分。经院属媒体采用每篇计3分；经校属媒体采用每篇计5分；经社会媒体采用，学院团委视情况决定加分。同一信息加分取最高分。本项最高10分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标题 | 发布媒体 | 学院团委宣传部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

二、组织建设（B，满分100分，权重25%）

**1．团支部团员大会（20分）**

团员大会应每个季度至少召开一次，内容应根据上级团组织安排或团支部实际情况具体开展。每召开一次团员大会且出勤率达到90%计3分，出勤率达到85%计2分，出勤率达到80%计1分，不足80%不计分。本项团支部举证材料包括：会议记录，会场照片，微博、论坛或其他公共网站活动新闻截图。本项由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地点 | 主题 | 参加人数/总人数 | 会议证明媒介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2．团支部委员会（20分）**

团支委会应一个月至少召开一次，讨论本支部工作的一些重大问题，总结团支部工作并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周密细致的布置。每召开一次支委会计2分。此项由团支部自行举证（会议记录），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地点 | 主题 | 参加人员 |
|  |  |  |  |  |

**3．团支部按期换届选举（15分）**

团支部委员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，任期一年，选举应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按要求实现计15分。此项由团支部自行举证（会议记录、当选人员及得票情况），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换届时间 | 换届地点 | 当选人员及得票情况 |
|  |  |  |

**4．主题团日活动（20分）**

团支部团日活动获评校级“十佳（优秀）主题团日活动”，计为20分；团支部团日活动获评院级“十佳（优秀）主题团日活动”，计为15分；团支部团日活动排名在学院前50%，计10分。以上三项取高计分。

此项由学院团委组织部认证。

**5．团支部工作制度建设（25分）**

团支部组织健全，有细致可行的团支部建设计划及工作制度，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使用规范、填写内容真实详细，团费收缴、团员统计、团组织关系接转、团员注册工作规范化，计25分；团支部组织健全，缺乏细致可行的团支部建设计划及工作制度，部分材料上交滞后，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填写较完整真实，团费收缴等工作顺利完成，计15分；团支部组织健全，材料上交不及时，《团支部工作手册》填写潦草，团费收缴等工作顺利完成，计5分；团支部组织不健全，不能及时完成上级团组织布置的任务，计0分。此项由团支部自行举证，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三、学风建设（C，满分100分，权重25%）

**1．团支部学习奖学金记录（30分）**

团支部学习优秀奖学金（不统计专项奖学金）得奖人数同年级或专业排名第一，计为30分；以后每降低一名减5分，直至0分。此项由学院团委认证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学号 | 学习优秀奖学金名称 |
|  |  |  |  |

**2．团支部学习成绩记录（30分）**

团支部不及格率年级或专业排名最低，计为30分；以后每升高一名减5分，直至0分。此项由学院团委认证。

**3．团支部学风建设工作记录（25分）**

团支部积极采用多种举措促进学风建设，每实行一项举措，并长期坚持，计5分，最高计25分。每发现一人次旷课减5分，直至0分。此项由学院团委认证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举措名称 | 开始时间 | 参与人数 |
|  |  |  |  |

**4．团支部集体自习记录（15分）**

团支部每举行一次集体自习或学习串讲且出席率达到70%以上计1分，最高计15分。本项团支部举证材料包括：现场照片，日期及出席情况记录。举证材料缺一不可，缺少一项，不得计分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地点 | 活动类型 | 参加人数/总人数 |
|  |  |  |  |  |

四、校园文化建设（D，满分100分，权重25%）

**1．寒暑假社会实践（25分）**

团支部团员积极参加共青团组织的寒暑假社会实践，每人次计1分，上限为25分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活动名称 | 活动时间 | 活动地点 | 学院团委组织部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2．科技创新与就业创业（25分）**

团支部团员积极参加科技竞赛和就业创业比赛并获奖，每人次计1分，上限为25分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活动名称 | 活动时间 | 奖项名称 | 学院学生科协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3．文体活动（20分）**

团支部团员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并获奖，每人次计1分，上限20分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活动名称 | 活动时间 | 奖项名称 | 学院学生分会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4．志愿服务（15分）**

团支部团员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并取得证明，每人次计0.5分，上限为15分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活动名称 | 活动时间 | 活动地点 | 青年志愿者服务分团认证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5．宿舍文化建设（15分）**

团支部成员所在宿舍（含混合宿舍）每获得一个校级五星级文明宿舍称号计4分，每获得一个校级四星级文明宿舍称号计3分，获得一个院级文明类优秀宿舍称号计2分，最高计15分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宿舍号 | 称号名称 | 学院团委认证 |
|  |  |  |  |

五、团支部特色活动（E，满分25分）

**1．团支部特色活动申报（15分）**

团支部特色活动由团支部根据本团支部特点和实际自行申报，最多申报2项。特色活动应是团支部在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学风建设、校园文化建设等一方面或几方面的最新建设成果，具有创新性和推广价值。学院评估工作小组进行认定和评审，满分为15分。已在考核指标其他部分中体现的不再作为申报要素，以往已认定的特色活动不得重复申报。

**2．团支部体育活动（10分）**

团支部体育活动由团支部根据团支部成员兴趣或需求开展，通过开展集体体育活动，激发团员参加体育活动的热情，强健团员体魄。团支部每月至少开展一次集体体育活动，每次计1分，最高不超过10分。本项团支部举证材料包括：活动照片，网络媒体宣传平台发布活动内容截图。举证材料缺一不可，缺少一项，不得计分，由学院团委组织部复核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地点 | 活动内容 | 参加人数/总人数 | 活动证明媒介 |
|  |  |  |  |  |  |

六、加分项（F，最高计25分）

1．集体受国家级表彰：加9分。

2．集体受省部级表彰：加7分。

3．集体受校级表彰：加5分。

4．集体受院级表彰：加3分。

5．个人受表彰：参考当年《学生手册》中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学生思想行为测评实施细则》中的“测评标准”中的“2.奖励分”与个人相关部分。最终个人受表彰分数累加后乘以5%为团支部个人受表彰加分。

说明：同一荣誉获两个级别取高不累计。

七、减分项（G，累加）

1．团支部工作手册遗失：扣5分。

2．未按时缴纳团费：扣5分。

3．未按期改选委员：扣10分。

4．集体违纪：

受校级通报批评：每次扣5分。

受院级通报批评：每次扣3分。

5．个人违纪：参考当年《学生手册》中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素质综合测评实施办法》中的“测评标准”中的“4.处罚分”与个人相关部分。